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7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刊登了《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年6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书面传签和传真方式,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

同日,公司持股3%以上的股东郭为先生以书面形式提议董事会将以下三项议案提 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 2、《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提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于2016年7月8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次发行事项已于2017年3月3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由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发行暂时中止审查,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17-039)。鉴于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将于2017年7月7日届满,为保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拟将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3、《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提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于2016年7月8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的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本次发行事项已于2017年3月3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由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发行暂时中止审查,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鉴于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将于2017年7月7日届满,为保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拟将本次发行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日,郭为先生持有公司154,777,803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3.66%,符合向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议案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现将该变动后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召开2017年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 4、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17年6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 3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7年6月15日-2017年6月1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6日上午 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年6月15日15:00至2017年6月16日15:00。

- 5、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同一 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 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 2017年6月9日(星期五)
 - 7、会议出席对象
- (1) 截止2017年6月9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其他相关人员。
- 8、现场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正黄旗59号北京市世纪金源香山商旅酒店会议 厅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名称:

序号	名称
1	关于拟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提案
3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提案
4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提案

(二) 议案披露情况:

1、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6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上述第2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3、4项议案已在本公告内详细披露。

- 2、上述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现场投票加网络投票之和)的2/3以上通过。
- 3、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现场会议参加方法

-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2) 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的复印件),并请进行 电话确认,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当地邮戳为准。
 - 2、登记时间: 2017年6月12日(星期一)上午9:30至下午5:00止
 -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九号数码科技广场神州数码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见"附件一"

五、注意事项

(一)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10-82705411

传 真: 010-82705651

联系人: 王继业、孙丹梅

Email:dcg-ir@digitalchina.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九号数码科技广场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关于提交临时提案的通知;
- 4、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 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0034; 投票简称: 神码投票
-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文件名称	议案编码
1	关于拟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 00
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提案	2. 00
3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提案	3. 00
4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	4. 00
	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提案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17年6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15日15:00, 结束时间为2017年6月16日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提案			
3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提案			
4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			
	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提案			

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投票意见进行明确指示, 受委托人

- □ 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 □ 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特别说明事项:

- 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投票意见进行明确指示,也未明确受委托人是否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则本公司认同该委托人同意受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 2、如欲投票表决同意该议案,请在"同意"栏内填上"√"或"0";如欲投票反对该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或"0";如欲投票弃权该议案,请在"弃权"栏 内填上"√"或"0"。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至 2017年 月 日前有效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